

郑州市第四十七初级中学（东校区）场地及配套、教学设施安装等项目；金水区
区属学校报告厅、室内运动馆改造（四十七中东校区）项目全过程跟踪审计服务
项目（二次）竞争性磋商公告
（招标编号：QZZB-2024117）

项目所在地区：河南省, 郑州市

一、招标条件

本郑州市第四十七初级中学（东校区）场地及配套、教学设施安装等项目；金水区区属学校报告厅、室内运动馆改造（四十七中东校区）项目全过程跟踪审计服务项目（二次）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其他资金/，招标人为郑州市金水教育集团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其它方式。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郑州市第四十七初级中学（东校区）场地及配套、教学设施安装等项目；金水区区属学校报告厅、室内运动馆改造（四十七中东校区）项目全过程跟踪审计服务项目（二次）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郑州市第四十七初级中学（东校区）场地及配套、教学设施安装等项目；金水区区属学校报告厅、室内运动馆改造（四十七中东校区）项目全过程跟踪审计服务项目（二次）；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郑州市第四十七初级中学（东校区）场地及配套、教学设施安装等项目；金水区区属学校报告厅、室内运动馆改造（四十七中东校区）项目全过程跟踪审计服务项目（二次）

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落实节约能源、保护环境、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促进小微企业、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企业发展等相关政府采购政策；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3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或基本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专业技术能力(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

能力的证明材料或出具书面承诺（格式自拟，加盖单位公章））；

（4）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 2024 年 4 月份（含）以来任意一个月缴纳税收凭据和提供 2024 年 4 月份(含)以来任意一个月缴纳社会保险的缴纳凭证(依法免税企业，应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自拟))；

2、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具备国家一级注册造价师资格，并同时具备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需提供劳动合同和投标企业为其缴纳社会保险的证明（2024 年 4 月 1 日以来任意连续 3 个月）

3、供应商应通过“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网站查询“失信被执行人”（此项查询以信用中国网站自动链接至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的查询结果为准）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提供查询结果页面截图，若有不良记录执行财库【2016】125 号文；

4、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5、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 ~~不允许~~ 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24 年 11 月 29 日 00 时 09 分到 2024 年 12 月 05 日 17 时 30 分

获取方式：1、时间： 2024 年 11 月 29 日至 2024 年 12 月 5 日每天上午 9:00 至 12:00,下午 14:00 至 17: 3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2、地点：郑州市金水区纬四路东 19 号广发大厦 8 楼 3、方式：邮箱领取，有意报名的供应商请将营业执照、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的扫描件（PDF 格式）发送至邮箱 1208600867@qq.com（邮件需注明联系人、联系方式及邮箱）并致电代理机构。注：参与本项目的供应商必须通过此方式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通过其他方式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其投标将被拒绝。4、售价：300 元（售后不退）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4 年 12 月 09 日 14 时 30 分

递交方式：郑州市金水区慧科路与鸿苑路交叉口金科智汇谷 1 号楼 5 楼 519 室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 年 12 月 09 日 14 时 30 分

开标地点：郑州市金水区慧科路与鸿苑路交叉口金科智汇谷 1 号楼 5 楼 519 室

七、其他

郑州市第四十七初级中学（东校区）场地及配套、教学设施安装等项目；金水区区属学校报告厅、室内运动馆改造（四十七中东校区）项目全过程跟踪审计服务项目（二次）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在获取本项目竞争性磋商文件后于 2024 年 12 月 9 日 14 时 3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采购项目编号：QZZB-2024117

2、采购项目名称：郑州市第四十七初级中学（东校区）场地及配套、教学设施安装等项目；金水区区属学校报告厅、室内运动馆改造（四十七中东校区）项目全过程跟踪审计服务项目（二次）

3、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4、预算金额（含税）：郑州市第四十七初级中学（东校区）场地及配套、教学设施安装等项目全过程跟踪审计服务项目费费率为工程审计结算金额的 4.2%，金水区区属学校报告厅、室内运动馆改造（四十七中东校区）项目全过程跟踪审计服务项目费费率为工程审计结算金额的 4.7%；

5、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1）项目概况：郑州市第四十七中学（东校区）位于金水区宝瑛路与马头岗街交叉口西北角，班级规模为 36 个班，每班 50 人。建筑占地面积 12303.33m²，总建筑面积 60420.65m²。图书馆（建筑面积 1337.00m²）、办公室（建筑面积 1456.00m²）、多功能厅（建筑面积 1057.00m²）、体育馆（建筑面积 4237.91m²），本次招标主要为场地及配套、教学设施安装等项目、金水区区属学校报告厅、室内运动馆改造（四十七中东校区）项目全过程跟踪审计服务。

（2）服务内容：全过程跟踪审计咨询服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制定造价控制的实施方案、审核工程预付款、期中结算及价款支付；工地现场服务；工程变更、签证及索赔管理；材料设备的询价，提供核价建议；工程造价动态管理；工程技术经济指标分析；工程结算审计（出具审核报告书）等。

（3）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4) 服务期限：全过程跟踪审计服务开始至工程竣工结算审计完成

(5) 质量要求：符合国家及行业现行相关规范和标准

(6) 服务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6、合同履行期限：全过程跟踪审计服务开始至工程竣工结算审计完成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磋商申请：否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落实节约能源、保护环境、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促进小微企业、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企业发展等相关政府采购政策；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3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或基本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专业技术能力（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或出具书面承诺（格式自拟，加盖单位公章））；

(4)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 2024 年 4 月份（含）以来任意一个月缴纳税收凭据和提供 2024 年 4 月份（含）以来任意一个月缴纳社会保险的缴纳凭证（依法免税企业，应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自拟））；

2、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具备国家一级注册造价师资格，并同时具备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需提供劳动合同和投标企业为其缴纳社会保险的证明（2024 年 4 月 1 日以来任意连续 3 个月）

3、供应商应通过“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网站查询“失信被执行人”（此项查询以信用中国网站自动链接至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的查询结果为准）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提供查询结果页面截图，若有不良记录执行财库【2016】125 号文；

4、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5、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

1、时间： 2024 年 11 月 29 日至 2024 年 12 月 5 日每天上午 9:00 至 12:00,下午 14:00 至 17: 3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地点： 郑州市金水区纬四路东 19 号广发大厦 8 楼

3、方式： 邮箱领取，有意报名的供应商请将营业执照、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的扫描件（PDF 格式）发送至邮箱 1208600867@qq.com（邮件需注明联系人、联系方式及邮箱）并致电代理机构。

注：参与本项目的供应商必须通过此方式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通过其他方式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其投标将被拒绝。

4、售价： 300 元（售后不退）

四、响应文件提交时间

1、时间： 2024 年 12 月 9 日 14 时 30 分（北京时间）

2、地点： 郑州市金水区慧科路与鸿苑路交叉口金科智汇谷 1 号楼 5 楼 519 室

五、开标时间及地点

1、时间： 2024 年 12 月 9 日 14 时 30 分（北京时间）

2、地点： 郑州市金水区慧科路与鸿苑路交叉口金科智汇谷 1 号楼 5 楼 519 室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公告同时在《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上发布。

七、其他补充事宜

逾期送达或未送达指定地点的响应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 郑州市金水教育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 郑州市金水区鸿苑路金科·智汇谷 1 号科研楼

联系人： 风老师

联系方式： 0371-86179091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 河南祺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 郑州市金水区纬四路东 19 号广发大厦 8 楼

联系人： 李先生

联系方式：17630038212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郑州市金水教育集团有限公司

地 址：郑州市金水区鸿苑路金科·智汇谷 1 号科研楼

联 系 人：风老师

电 话：0371-86179091

电子邮件： /

招标代理机构：河南祺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郑州市金水区纬四路东 19 号广发大厦 8 楼

联 系 人：李先生

电 话：17630038212

电子邮件： /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